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UNG'S HOLDINGS LIMITED

曠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摘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收入	631,395	472,179	33.7%
毛利	121,126	108,149	12.0%
毛利率	19.2%	22.9%	-16.2%
年內利潤	49,038	40,756	20.3%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12.1分	10.2分	18.6%
年度擬派股息(每股)	-	-	不適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以香薰蠟燭、香薰揮發液為核心產品的香氛產品、創意家居用品及家居裝飾品知名原設計生產商及供應商，家居香薰產品和創意家居用品廣泛用於普羅大眾日常生活。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達約人民幣631.4百萬元，利潤達約人民幣49.0百萬元。儘管人民幣兌美元升值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COVID-19疫情在全球肆虐，本集團的銷售額及溢利均錄得增長。

COVID-19疫情對全球製造商的業務造成嚴重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區域封鎖、物流能力受限以及客戶需求下降，許多製造商於過去兩年內關閉其工廠及業務。在製造業如此艱難的情況下，本集團仍取得優於其他對手的表現。在成功上市後，本集團財務實力雄厚，可應對任何暫時的經濟下滑。此外，本集團立足中國，國內對COVID-19疫情的控制非常成功，業務受到的干擾有限，在COVID-19疫情爆發後數月內即已恢復正常運營。而且，本集團維持多元化的客戶群，部分表現下滑的客戶取消訂單對本集團業務影響甚微。本集團亦位於鄰近主要港口設施的地區，道路基礎設施完善，因此即使在COVID-19疫情期間，本集團仍可維持合理的物流安排。在東南亞地區之國家的其他製造商關閉部分工廠後，本集團成功從本集團現有客戶處獲得更多採購訂單。

本集團持續監控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結算貨幣美元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風險，並與中國地方金融機構安排外匯遠期合約以降低該等外匯風險。儘管本年度人民幣兌美元有所升值，但本集團仍成功降低了財務影響，並維持相對穩定的利潤水平。

本集團產品主要銷往海外市場，包括法國、英國、荷蘭、德國、加拿大及澳洲等20多個國家和地區。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推出網上陳列室，展示多種產品以供客戶挑購，銷售團隊隨即於網上平台提供產品規格和報價等詳情。在限制交易會、展覽等社交活動的環境下，網上陳列室對本集團的業務有莫大裨益。

本集團擁有先進的規模生產基地，以及具長期合作關係的原材料、消耗品供應商及合約製造商，形成完善的供應鏈體系。雖然面對市場的激烈競爭，但受惠於自主可控的供應鏈成本把控和有效的定價策略，以及彈性的接單能力和強大的產能，在過去一年，本集團進一步鞏固了其家居香薰蠟燭與香薰揮發液產銷量位於國內前列的行業地位。

本集團擁有強大技術研發團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共取得73項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及外觀設計專利。本集團加強個人護理用品的技術研發和產品開發，並在精油配方、留香時間等方面進行技術攻關，上市了精油香水、精油洗髮液、精油沐浴液、精油潤膚露等全新配方個護日化用品。

本集團擁有一支經驗豐富、富有創意的設計團隊，基於用戶的生活場景及消費場景進行產品創意設計和開發，並與合作夥伴緊密合作，進行產品優化創新。

本集團擁有先進的規模生產基地，以及具長期合作關係的原材料、消耗品供應商及合約製造商，形成完善的供應鏈體系。本集團正在升級生產設備及生產工藝，並積極規劃、建設新的生產線，以提高量化製造能力，根據客戶個性化需求和訂單結構，有效實現柔性化生產。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由本集團的蠟燭產品、家居香薰產品及家居飾品於年內的出口銷售所產生。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9.2百萬元或33.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31.4百萬元。本集團從現有客戶獲得更多採購訂單，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於COVID-19疫情期間，許多國家的經濟受到負面影響，作為本集團競爭對手的一些東南亞地區之國家的製造商紛紛關閉業務，令本集團現有客戶更加依賴本集團作為蠟燭產品、家居香薰產品及家居飾品的原始設計製造商供應產品。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0百萬元或12.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1百萬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9%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2%。該減少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導致等量人民幣單價下降，但由於本集團的供應商大多為中國的地方企業，本集團以人民幣發單，且生產本集團產品所消耗的原材料成本增加，因此本集團的生產成本並未相應減少。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來自中國政府補助的收益，亦包括本集團出租物業賺取的租金收益。本年度的其他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中國的地方政府就成功上市提供補助。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團隊及支援人員的薪金成本、用於研發目的耗用的原材料成本、與本集團的辦公大樓及辦公設備有關的折舊開支，以及用於辦公用途的公用事業費用。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0.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或約9.6%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7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增加行政人員以支持業務增長以及在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新建生產廠房所致，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社會保險基金就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提供補貼，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有關補貼。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部門員工的工資成本、樣品檢查、代理佣金、廣告及推廣開支以及本集團零售店的營運成本。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11.3%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新成立自營零售店的營運成本所致。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外匯差異淨額、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淨額、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的公平值變動淨額及捐款開支。

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淨額增加主要由於針對主要以美元計值的海外客戶的採購訂單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作出了更好的安排。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變動導致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產生外匯差異。有關外匯風險乃通過與中國金融機構訂立外幣遠期合約進行管理。倘外幣遠期合約的到期日與海外客戶的採購訂單銷售週期匹配以及外幣遠期合約的相關金額與海外客戶的採購訂單的總金額匹配，則外匯風險可完全消除。不斷完善外幣遠期合約的到期日及相關金額的釐定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取得匯兌收益淨額。

財務收益／(成本)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成本)淨額指從金融機構獲取的利息收入，而本集團財務成本為就短期銀行借款支付的利息，以及與本集團租賃生產設施有關的經營租賃安排的利息開支部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借款利息開支約人民幣0.5百萬元，乃因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墊付人民幣80百萬元的借款所致。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安排任何銀行借款，故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因借款產生任何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組成本集團之各公司於所處或營運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之溢利按獨立法人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i)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ii) 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實體毋須就其收益或資本收入繳納稅費。

(iii) 香港所得稅

本集團就香港的經營作出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律、解釋及慣例，以預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課稅溢利適用稅率計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定稅率為16.5%。已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首筆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剩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中國的經營作出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法律、解釋及慣例，以預估年內應課稅溢利適用稅率計算。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法定稅率為25%。

寧波曠世自2008年以來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20年12月更新其資格，根據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適用稅率優惠，其自2020年至2023年12月按下調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款。

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於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該年度釐定的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75%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資格申索有關款項。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3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3.1%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申報扣稅的研發費用增加，計算在中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時，有關費用可抵扣175%。

本集團總體實際稅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2%下降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6%。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申報的研發費用增加，如上文所述，有關費用享受的抵扣率較高。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辦公大樓、生產廠房、機器及相應資本化裝修成本的賬面淨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輕微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的新廠房進一步翻新所產生成本的淨影響以及本年度現有項目折舊費用所致。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括本集團辦公大樓及生產廠房使用的土地的預付土地使用權的賬面淨值，以及本集團租賃的物業的賬面淨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結餘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租賃物業的折舊開支所致。

投資物業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指本集團擁有的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的樓宇。有關樓宇於過往年度由本集團用作生產，自2020年起已租賃予獨立第三方作為倉庫。本集團已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建成新生產設施，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本集團釋放新產能。本集團自2020年起開始將舊生產廠房的部分閒置空間出租給獨立第三方以產生部分租金收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將部分功能整合到位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的生產廠房後進一步租出更多空間，導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0萬元的資產價值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移至投資物業。

存貨

本集團存貨結餘包括本集團蠟燭產品、家居香薰產品及家居飾品的原材料、半成品及製成品。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4.6百萬元或62.9%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9.6百萬元，主要乃由於為即將到來的2022年首季度生產計劃囤積部分原材料所致。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待交付予客戶的製成品結餘增加。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增長導致製成品總體數量增加，且COVID-19爆發影響了跨國貨運安排，導致製成品延遲交付予海外客戶。本集團的大部分製成品直至本公告日期已交付予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指本集團海外客戶的未償還結餘。除減值撥備前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8.0百萬元或82.0%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0.9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下半年的銷售有所增長，令2021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相比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有所增加。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均於180天內到期。多年來，本集團經歷的壞賬事宜有限，而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錄得小額減值撥備約人民幣4.1百萬元，乃根據賬齡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百分比計算。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主要包括向供應商墊款、可收回增值稅及已付按金。

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7百萬元或105.7%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2.5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為便利當時的生產計劃，所動用的墊付供應商款項更多。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預付款項維持在正常水平，用於與供應商的常規安排，導致本集團的預付款項結餘增加。此外，於2021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增值稅有所增加，乃由於庫存結餘增加所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本集團與中國的商業銀行就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安排外幣遠期合約，以應對本集團向本集團海外客戶作出以美元計值銷售導致的外匯風險。

由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兌美元升值，故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外幣遠期合約產生的未變現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包括於中國及香港金融機構的現金存款。

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9.0百萬元或80.4%至於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99.7百萬元。結餘的相關增長乃主要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墊付人民幣8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所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主要包括應付原材料供應商款項及應付本集團僱員的薪金。

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8.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7百萬元或33.8%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8.1百萬元。結餘變動主要由於因就滿足本集團海外客戶的購買訂單而需更高生產量導致年內第四季度自供應商購買更多原材料及由於本集團生產規模擴大致使2021年12月的應付僱員福利款項增加所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結餘指本集團租賃的辦公場所及生產廠房的未來租賃付款現值。

結餘由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百萬元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百萬元，乃由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出租人結算款項所致。

近期發展

擴大生產設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中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完成新生產基地的建設，並已全面投產。為支持本集團業務的持續增長及產品升級，本集團開始在中國物色地址新建另一生產基地，目的不止於擴大產能，還要引進更先進的設備生產新產品。本集團的目標是於2022年敲定地址，於2024年底前完成新生產工廠的建設。

未來計劃

為推動本集團業務增長，主動捕捉市場商機，擴充本集團產品銷售以及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董事擬實行以下措施：(i)於海外設立實體店以提高本集團產品的市場滲透率，為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並擴大本集團主要市場的客戶基礎；(ii)加強本集團的研發能力，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種類及提高整體競爭力；(iii)提升本集團的資訊系統與物流能力，以提高營運效率；及(iv)加強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工作，以擴大市場份額，培養品牌忠誠度，並把握歐洲以外市場的潛在商機。

財務資料

以下財務資料經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同意。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31,395	472,179
銷售成本	4	(510,269)	(364,030)
毛利		121,126	108,149
行政開支	4	(55,701)	(50,787)
銷售及營銷開支	4	(19,683)	(17,70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454)	(830)
其他收益	5	10,871	8,60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2,156	135
經營溢利		56,315	47,563
財務收益		491	902
財務成本		(691)	(403)
財務收益／(成本)淨額	7	(200)	499
除所得稅前溢利		56,115	48,062
所得稅開支	8	(7,077)	(7,306)
年內溢利		49,038	40,756
以下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9,000	40,846
—非控股權益		38	(90)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	(6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49,036	40,693
以下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998	40,796
—非控股權益		38	(1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12.1分	10.2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015	45,467
使用權資產		9,812	13,028
投資物業		7,913	4,995
無形資產		4,371	4,7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8	510
		<u>68,499</u>	<u>68,763</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68,499</u>	<u>68,76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89,639	55,031
貿易應收款項	11	146,729	81,1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32,458	15,7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408	44,726
其他流動資產		7,013	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742	110,735
		<u>477,989</u>	<u>327,350</u>
流動資產總值			
		<u>477,989</u>	<u>327,350</u>
資產總值			
		<u>546,488</u>	<u>396,113</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359	359
股份溢價	13	249,653	249,653
其他儲備		(26,148)	(29,847)
保留盈利		150,342	105,043
		<u>374,206</u>	<u>325,208</u>
非控股權益			
		<u>574</u>	<u>536</u>
權益總值			
		<u>374,780</u>	<u>325,744</u>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78,068	58,339
借款		80,000	–
合約負債		4,955	3,819
流動所得稅負債		5,622	2,2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78	–
租賃負債		2,544	3,759
		<hr/>	<hr/>
流動負債總值		171,467	68,193
		<hr/>	<hr/>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41	2,176
		<hr/>	<hr/>
負債總值		171,708	70,369
		<hr/> <hr/>	<hr/> <hr/>
權益及負債總值		546,488	396,113
		<hr/> <hr/>	<hr/> <hr/>

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就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列賬)的重估而作出修訂。本公告所載的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此亦要求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

2.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若干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已公佈但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的影響，其中若干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根據董事開展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生效後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

收入主要包括銷售貨品所得款項。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收入		
蠟燭	397,465	299,644
家居香薰	115,799	83,155
家居飾品	118,131	89,380
	<u>631,395</u>	<u>472,179</u>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所用原材料及可消耗品	217,658	158,277
分包成本	248,034	171,680
僱員福利開支	62,853	51,294
交通開支	16,690	13,738
公用事業	3,768	2,87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897	7,850
投資物業折舊	298	111
無形資產攤銷	652	639
使用權資產攤銷及折舊	3,915	4,513
稅項及附加費	2,096	2,510
差旅開支	1,010	1,005
短期租賃運營租賃開支	1,944	1,706
業務招待開支	884	673
樣品檢查及快遞費	2,632	4,678
廣告及推廣開支	4,783	3,876
核數師薪酬(年度審核服務)	1,500	1,311
法定審核費用	101	73
其他服務費	3,591	1,755
上市開支	–	512
辦公開支	1,291	1,228
保險開支	194	172
銷售佣金	976	1,323
其他	1,886	724
	585,653	432,521

5. 其他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益		
出租收益	1,379	514
政府補助	8,319	7,700
其他	1,173	386
	10,871	8,600

政府補助主要與本集團收到來自相關政府機構之無條件政府補貼有關。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8)	(72)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淨額	6	118
外匯虧損淨額	(4,328)	(17,339)
外幣遠期合約之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淨額	7,726	17,357
捐款開支	(780)	(1,000)
其他	(460)	1,071
	<u>2,156</u>	<u>135</u>

7. 財務收益／(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利息收益	<u>491</u>	<u>902</u>
財務費用		
借款利息開支	(491)	—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200)</u>	<u>(403)</u>
	<u>(691)</u>	<u>(403)</u>
	<u>(200)</u>	<u>499</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52	4,773
－香港利得稅	2,703	—
遞延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22</u>	<u>2,533</u>
所得稅開支	<u>7,077</u>	<u>7,306</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視為分別於2021年及2020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數目計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2020年1月13日的資本化發行的影響進行追溯調整。

於2021年及2020年，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未發行潛在普通股。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49,000	40,84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5,042,000	400,461,4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u>12.1分</u>	<u>10.2分</u>

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4,632	25,427
半成品	6,760	3,688
製成品	39,114	26,028
存貨減值撥備	<u>(867)</u>	<u>(112)</u>
	<u>89,639</u>	<u>55,031</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之貿易應收款項	150,854	82,88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4,125)</u>	<u>(1,784)</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46,729</u>	<u>81,105</u>

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銷售貨品。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於撥備前貿易應收款項之總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7,529	77,908
人民幣(i)	43,325	4,981
	<u>150,854</u>	<u>82,889</u>

(i) 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94,278元為應收海外客戶款項(透過跨境銀行間支付系統支付)。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48,710	31,216
超過30日至180日內	94,201	49,011
超過180日至1年內	4,188	963
超過1年至2年內	2,397	1,022
超過2年	755	637
超過3年	603	40
	<u>150,854</u>	<u>82,889</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近。產品銷售根據相關銷售協議條款收取，並於出具發票後支付。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方法，其要求自資產初步確認後將予確認預期存續期間虧損。預期虧損率乃基於36個月期間之銷售付款組合及該期間內經歷之相應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有關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之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該等因素，例如其出售貨品所在國家之國內生產總值為最大相關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基於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於各報告日期，已觀察之歷史違約率已更新且前瞻性估值之變動已進行分析。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該等應收賬款之抵押。

	2021年 12月31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2020年 12月31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30日內	0.17%	0.14%
超過30日至180日內	0.36%	0.32%
超過180日至1年內	24.40%	32.26%
超過1年至2年內	55.17%	58.33%
超過2年	100.00%	100.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784)	(957)
減值撥備	(2,341)	(827)
	<u>(4,125)</u>	<u>(1,784)</u>
於年末	<u><u>(4,125)</u></u>	<u><u>(1,784)</u></u>

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向供應商墊款	16,566	5,619
－預付增值稅	1,347	810
	<u>17,913</u>	<u>6,429</u>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2,103	892
－向僱員墊款	815	858
－可收回之增值稅	11,630	7,313
－應收關聯方款項	145	409
－其他	177	64
	<u>14,870</u>	<u>9,536</u>
總計	<u>32,783</u>	<u>15,965</u>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25)</u>	<u>(212)</u>
	<u><u>32,458</u></u>	<u><u>15,753</u></u>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12)	(209)
減值撥備	(113)	(3)
	<u>(325)</u>	<u>(212)</u>
於年末	<u><u>(325)</u></u>	<u><u>(212)</u></u>

13.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已於2018年11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日期，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每股面值0.001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普通股 數目	股份票面 價值 港元	股份票面 價值等值 人民幣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70,000	70	61	163,681
根據股份資本化已發行股份 (附註a)	299,930,000	299,930	265,615	(266)
根據股份發售已發行新股份 (附註b)	105,042,000	105,042	93,091	106,863
已付股息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625)
於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月1日及 2021年12月31日	<u>405,042,000</u>	<u>405,042</u>	<u>358,767</u>	<u>249,653</u>

附註：

- (a) 根據建議發售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2020年1月16日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299,930港元(約人民幣266,000元)撥充資本，額外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行299,93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 (b) 於2020年1月16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就上市而言，本公司以發售價每股1.28港元發行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128,000,000港元(約人民幣113,356,000元)。於本財政期間，約人民幣89,000元撥入股本賬，而約人民幣101,065,000元(扣除與股份發行有關的開支約人民幣12,202,000元後)撥入股份溢價賬。

於2020年2月5日，本公司按每股1.28港元發行及配發5,042,000股超額配股股份，所得款項為6,454,000港元(約人民幣5,801,000元)。於本財務期間，約人民幣5,000元計入股本賬戶，而約人民幣5,797,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第三方之貿易應付款項	63,276	45,845
應付以下人士之其他應付款項	6,027	5,398
—關聯方	3	—
—第三方	6,024	5,398
應付職員薪資及福利	6,977	5,624
應計稅項(所得稅除外)	1,788	1,472
	<u>78,068</u>	<u>58,339</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

15.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股息	<u>—</u>	<u>20,62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每股0.06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設。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附註)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職務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而現時由金建新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於本集團之整個業務歷史中，金先生作為本集團之創始人兼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一直持有本集團之關鍵領導地位，且已自其建立起深入參與本集團之企業戰略制定以及業務管理及營運。考慮到本集團內領導之一致性，為有效及迅速地為本集團作出整體策略規劃並繼續實施有關計劃，董事會相信金先生擔任兩個職位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目前之安排不會損害權力與權限之平衡，而此架構將使本公司得以即時及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

附註：新訂企業管治守則已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由於本公告之回顧期間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故本公告所述之企業管治守則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的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集團之本公告所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的財務資料與本集團該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鑒證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執行的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時刊發及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4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下文所載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於香港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或「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倘文義另有指明者及僅就本公告而言，就中國的提述不包括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本公司」	指	曠世控股有限公司
「COVID-19」	指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及「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寧波曠世」	指	寧波曠世智源工藝設計有限公司，於1999年1月4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曠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金建新

香港，2022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建新先生及田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邵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振宇先生、楊和榮先生及周凱先生。